

慈濟大學「課室觀察」實施要點

107年3月20日教師發展暨教學資源中心執行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一、執行目的：

教學實況錄影 (Video-taping) 為提昇教學技巧常用的方法之一。透過觀看授課實況光碟，教師不但可觀察自我教學技巧，亦可檢核課程設計與教材教具的適用性，藉以改善課堂教學。有鑑於多數教師並不具備教育學程或師範院校背景，並不熟悉教學理論及教學方法，為提供教師更專業的教學意見，擬邀請校外具備教育專長背景教師及各學科領域之優良教師組成教學諮詢團體，於觀看光碟後給予授課教師專業意見，以鼓勵教師規劃改進教學策略，全面提昇本校教學品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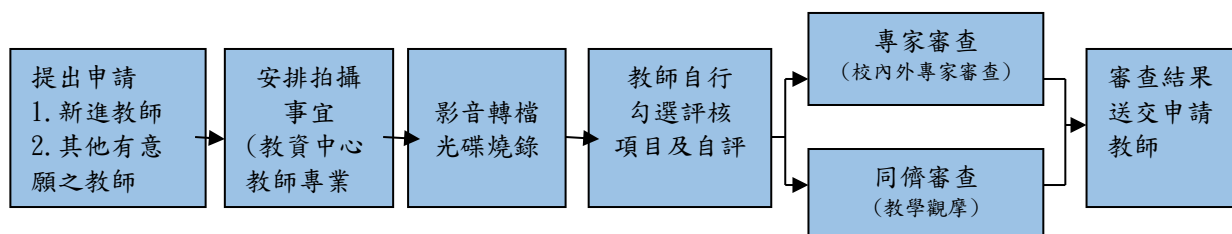
二、參與對象：

(一)新進教師。

(二)其他有意願之教師。

三、執行方式：

課室觀察宜避免造成教師課堂負擔及影響學生上課情緒，以拍攝一節課為原則，並檢附該堂上課之教學大綱；若教師有特殊要求，需事先知會教師發展暨教學資源中心教師專業組同仁。詳細程序圖如下



四、獎助方式：

- (一)每位教師每學年至多申請2門課程為上限，完成後由本中心頒發證書。
- (二)參與課室觀察，擔任被觀察者，依教師專業組核定之教師實際參與情形，計入教學評鑑採計項目。
- (三)擔任校內外專家審查者，由教師專業組視實際審查課程數，核給諮詢費。
校內專家學者諮詢費依「1,000/課程」之標準支給；校外專家學者諮詢費依「1,500/課程」之標準支給。

五、教師專業組應統計分析課室觀察的審查意見並評估執行成效。

六、本要點經教師發展暨教學資源中心執行委員會通過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修正歷程

- 96年12月04日96學年度上學期經校長簽核通過
- 97年10月07日97年度教學卓越計畫執行委員會議通過
- 98年2月17日教學卓越計畫執行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 98年9月22日教學卓越計畫執行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 99年9月6日教學卓越計畫執行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 99年9月21日教學卓越計畫執行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 99年11月16日教師發展暨教學資源中心執行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 100年9月20日教師發展暨教學資源中心執行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 100年11月15日教師發展暨教學資源中心執行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 101年3月13日教師發展暨教學資源中心執行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 101年5月15日教師發展暨教學資源中心執行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 101年11月13日教師發展暨教學資源中心執行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 103年3月18日教師發展暨教學資源中心執行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 105年1月12日教師發展暨教學資源中心執行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 105年3月22日教師發展暨教學資源中心執行委員會議修正通過